

附件 1

##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剑英图书馆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谢芳

联系电话：0753-2243467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整体概况

梅州市剑英图书馆是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承担纸质文献、音像制品、数字资源等各类知识信息记录的搜集、整理、存储、开发和利用工作；面向公众提供图书、期刊借阅、报纸阅览、多媒体阅览、展览讲座、文化展示等服务；是梅州市文献资源中心、信息服务中心、社会教育中心和图书馆事业中心。现有编制 28 个，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职在编人员 24 人，社会劳务用工 25 人，退休人员 28 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重点稳步推进数字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效能

我馆重点推进数字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效能。2021 年完善 24 小时自助图书馆（智慧书房）建设，延伸服务半径；并完成数字化智能化项目的自助借还升级、网络优化升级和大数据展示等建设内容，提升图书馆整体服务效能和普惠水平。

#### 2. 主导梅州市图书馆联盟和中心馆-总分馆制建设

稳步推进开展中心馆-总分馆制建设，通过“以点带面”的方式对全市图书资源进行整合，完成电子资源共享平台的搭建和使用，对全市县图书馆的电子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和共享，分步实现对各区县馆的数据迁移和图书的通借通还。

#### 3.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

重点推进被梅州市政府列入 2021 年梅州市十件民生实事之一的客都文化公益讲堂，共举办讲座 10 场次，内容涉及客家文化、亲子教育、国学等多方面，线上线下服务读者约 1 万人次。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一是加强基础业务建设，创新服务方式，拓展服务

职能，推进“书香梅州”建设；二是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阅读推广活动，充分发挥图书馆在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方面的窗口作用，为梅州文化事业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三是提升图书馆的各项服务职能，一如既往地为广大读者朋友们提供最美好的体验。

####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总收入 969.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68.28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项目 1 万元，占总收入的 0.1%。

2. 本单位 2021 年单位管理费用 940.14 万元，基本支出 611.6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4.6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3%，商品和服务费用 60.4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88%；对个人和家庭补助费用 106.5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7%，项目支出 328.53 万元。

3. 三公经费情况。

（1）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 0 万元，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2.5 万元，支出 1.1 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0.5 万元，支出 0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2021 年，我馆在市文广旅游局的直接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加强基础业务建设，创新服务方式，拓展服务职能，推进“书香梅州”建设，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阅读推广活动，充分发挥图书馆在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方面的窗口作用，为梅州文化事业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推动各项工作的关键，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不断强化图书馆队伍建设、增强全体干部

职工的政治意识和为读者服务的宗旨，推动图书馆事业的健康发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4 分。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 **(1) 预算编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市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梅市府办[2019]4号）等有关规定，紧紧围绕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转变理财观念，科学精准编制 2021 年市级预算。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持之以恒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积极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编制收入预算、支出预算和政府采购预算。

#### **(2) 目标设置**

梅州市剑英图书馆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等。

### **2. 预算执行情况**

梅州市剑英图书馆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规范支出，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按照财政局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及时反映我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3. 预算使用效益

#### (1) 经济性

梅州市剑英图书馆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比率相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小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 (2) 效率性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阅读需求，我馆重点推进数字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效能。具体包括以下三个项目：

#### ①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强化队伍建设

我馆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推动各项工作的关键，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不断强化图书馆队伍建设。2021年组织全馆干部职工完成合计2000多课时的继续教育培训课程，组织党员干部到红色苏区参观学习，积极发展党员队伍，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内专业技术人员3人，不断充实人才队伍；并抓好党风廉政建设，逐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不断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政治意识和为读者服务的宗旨，推动图书馆事业的健康发展。

#### ②重点稳步推进数字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效能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阅读需求，我馆重点推进数字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效能。2021年完善24小时自助图书馆（智慧书房）建设，延伸服务半径；并完成数字化智能化项目的自助借还升级、网络优化升级和大数据展示等建设内容，提升图书馆整体服务效能和普惠水平。目前，我馆正稳步推进开展中心馆-总分馆制建设，通过“以点带面”的方式对全市图书资源进行整合，分步实现对各区县馆的数据迁移和图书的通借通还。

### ③积极开展各类特色活动，丰富读者文化生活

我馆牢牢坚持“读者第一，服务至上”的工作宗旨，2021年积极开展讲座、展览、征文比赛、知识竞赛等各类活动约120场次，全年累计服务读者约10万人次，进一步推动了“文化惠民”工程建设，逐步提升市民的文化素养和城市的文化底蕴。

其中，重点推进被梅州市政府列入2021年梅州市十件民生实事之一的客都文化公益讲堂，共举办讲座10场次，内容涉及客家文化、亲子教育、国学等多方面，线上线下服务读者约1万人次；结合“4·23”世界读书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书香惠民，情暖‘麻雀学校’”等一系列送书下乡活动，新增图书馆流动书屋暨广东汉剧院职工书屋等，为偏远山区学生、流动图书点送去合计图书2720册。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梅州市剑英图书馆2021年度预算执行中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仍不够高，部分工作前期准备不足，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专项经费的支出进度；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监督等各方面的制度还有待完善，我馆拟在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1）落实规章制度，严控公务支出。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有关要求，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国内差旅、因公临时出国（境）、公务接待、会议、培训等规章制度，按标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差旅费、会议费等公务支出。

（2）重视决算工作，提升管理水平。全面落实年度决算工作部署、编制审核、汇总报送、分析利用等管理职责，组织所属单位编制年度决算，确保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全面反映和了解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务收支活动。

（3）加强规范建设，建立长效机制。修订完善财务管理规定，

出台经费支出报销管理办法，坚持经费支出事前审批、大额开支集体研究审议等制度。不断加强银行账户、现金和公务卡监管，规范经费支出审批报销管理，加强国有资产采购、使用、处置等管理，逐步形成强化预（决）算管理的长效机制。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做好“4·23”世界读书日和“我们的节日”等重要节点活动、客都文化公益讲堂、特殊群体读者服务、日常读者活动的策划、组织、实施工作。

（二）争取国图、中国图书馆学会、省馆、广东图书馆学会资源，组织市、县馆联动的读者活动。

（三）发掘合作资源，继续办好类型多样的线上读者活动，开拓新的线下活动模式。

（四）筹备梅州市剑英图书馆法人治理理事会 2021 年终会议；按图书馆章程要求开展工作。

（五）筹备梅州市图书馆学会第三次会员大会；按理事会决议和学会章程要求开展工作。

（六）加强与各县馆的业务交流；做好第七次全国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准备工作；完成上级临时交办的任务。